

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

梅市质监函（2017）209号

梅州市质监局关于报送案卷评查情况的函

市法制局：

现将我局《梅州市质监局 2017 年度案卷评查情况》呈报贵局，请审阅。



梅州市质监局 2017 年度案卷评查情况

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,提高行政执法的能力和水平,根据《广东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办法》的要求,我局于11月中下旬开展了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,抽取各科室2017年部分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、行政许可、行政检查案卷进行评查,现将评查情况呈报如下:

一、总体情况

从本次评查情况看,各科室能够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要求规范执法行为,依法行政,大部分案卷质量较好,具体表现在:

(一) 行政处罚案卷: 认定事实清楚,法律适用准确。根据当事人违法事实,案件定性依据和处罚依据适用准确。执法程序规范。办案人员均能够在执法检查、调查中主动出示执法证件、说明来意;在《行政处罚告知书》中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,处罚依据,提起复议和诉讼的时间、方式等内容,最大限度地维护了当事人的权利。案卷装订愈加完善。能够按照档案装订和管理的有关要求装订案卷。

(二) 行政许可案卷: 许可过程符合要求,从受理申请、审查核实、作出决定到文书送达均能严格执行法定程序,内部审批流程规范。申请书需要采用格式文本的,能够向申请人提供行政许可格式文本;受理通知书、许可决定书和相关许可证照能够及

时送达申请人，送达回执填写规范。案卷装订整齐，卷内目录填写规范，材料能够按目录顺序排列。

（三）行政强制方面：执法程序规范，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前有审批，到期及时解除强制措施。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前都有催告当事人。

（四）行政检查案卷：程序合法，有2名以上行政执法人员实施检查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责令当事人改正。证据充分，当事人提交的复印件等证据材料有盖章或签字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行政处罚方面：一是在现场调查笔录中，个别案卷文字表述不够详细。二是部分文书空白处未作划线标注。

（二）行政许可方面：部分归档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没有注明“与原件核对无误”。

（三）行政检查方面：立卷归档不规范。没有按照要求对案卷进行编号；没有按照卷内材料形成有关目录并编列页码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1、加强培训，提高执法能力。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和业务学习，深入剖析评查工作中的典型案例，端正执法指导思想、理清办案思路、掌握办案技巧、规范办案程序、提高办案水平，促进行政执法人员整体素质的提高，将法治意识内化于心，外化于行。

2. 对照问题，认真整改。各科室要对照本次案卷评查所发现的问题，查找原因，督促工作人员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，强化案卷评查工作的纠错功能。要举一反三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，提高办案水平。针对评查发现的问题，采取有力措施认真进行整改；做好案卷的规范工作，确保案卷合法、有序、整齐、规范。对带有普遍性、重复性问题，要认真分析原因，制定整改和提高措施，防止再次出现。